

乐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乐资规发〔2021〕68号

乐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进一步强化疫情防控管理的通知

局机关及下属各单位：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关于疫情防控的要求，现就进一步强化单位疫情防控管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出入管控

1. 进入单位内部需佩戴好口罩配合测温、查验“温州防疫码”，无异常情况方可入内。

2. 来访办事人员，须登记、测温并查验“温州防疫码”，佩戴好口罩，无异常情况方可入内。

3. 若车内有其他人员进入的，按来访办事人员登记、测温并查验“温州防疫码”方可进入。

4. “温州防疫码”出现异常的，一律不予进入。

5. 局机关大楼以外的其他办公场所参照执行。

二、从严加强会议活动管理

1. 严控会议活动规模。按照“非必要不举办、能线上不线下”的原则，确需举办会议活动的，50人以上会议活动要向局办公室备案，并按要求做好疫情风险研判和防控方案。

2. 落实主办方主体责任。提前做好参会人员的“温州防疫码”等情况查验，不得邀请近14天有本土阳性病例所在设区市（直辖市为区）旅居史的人员参加。

三、切实加强单位内部自主防控

1. 加强人员管理。严格按《关于进一步从严落实疫情防控的通知》（乐防2021（19）号）文件要求执行。各单位应自查本单位工作人员“温州防疫码”，对“温州防疫码”出现异常情况人员的，及时上报局人事科。非必要不离温，确需离温的必须经局主要负责人审批同意后报局人事科备案。

2. 做好全员核酸检测工作。全体干部职工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尽快完成核酸检测，并将检测结果统一报局机关党委处。

3. 做好自我防护。要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，增强个人防护意识，坚持科学规范佩戴口罩、勤洗手、常通风、不聚集。

四、强化责任落实

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切实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紧迫的头等大事来抓，履行应尽职责，看好自己的门、管

好自己的人，确保疫情防控工作“万无一失”。

乐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12月1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乐清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1年12月17日印发
